

证券代码：001215

证券简称：千味央厨

公告编号：2023-006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公司股东深圳前海新希望创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股东公司股东深圳前海新希望创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前海新希望”）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599,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2023年1月18日，公司收到前海新希望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告知函》，前海新希望因自身资金需求调整，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前海新希望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	2022年12月21日-2023年1月18日	56.43-73.68	2,594,200	2.9941%

前海新希望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前海新希望	合计持有股份	5,703,947	6.58%	3,109,747	3.589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03,947	6.58%	3,109,747	3.589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前海新希望本次减持及提前终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未违反其做出的相关承诺。

2、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总数未超

过减持计划中披露的减持股数上限。

3、截至本公告日，前海新希望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其作出的承诺。

4、本次减持未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前海新希望出具《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郑州千味央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